**保安员制服采购合同**

甲方（全称）：广东南方报业传媒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保安员制服采购项目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 物资名称、产品要求及价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装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费用合计（元）** | **备注** |
| **1** | 夏短袖 | 件 | 39 |  |  |  |
| **2** | 夏长裤 | 件 | 26 |  |  |  |
| **3** | 秋冬长袖 | 件 | 26 |  |  |  |
| **4** | 秋冬长裤 | 件 | 26 |  |  |  |
| **5** | 西装冬上衣外套 | 件 | 26 |  |  |  |
| **6** | 服装配饰 | 项 | 1 |  |  | 详见工作服要求 |
| **合计**  **（含税）** | | 人民币： 元（大写： ） | | | | |
| **备注** | | 含 %增值税、运输、质保等费用，下单起计供货期： 30 天。 | | | | |
| **工作服要求** | | 1.服装配饰：肩章共39套、魔术贴号码牌39个、领带共26个、领带夹共26个（每件上衣需有魔术贴毛面底座）。  2.服装面料：长、短袖和夏、秋冬长裤的含棉量≧35%。  3.技术要求：不掉色处理、不起皱、不沾毛、可水洗。  4.选定工作服样式后需安排上门裁量尺寸，量身定制。 | | | | |

二、物资质量标准

1.乙方向甲方制作的物资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环保标准以及国家法律的相关规定要求。

2.乙方向甲方制作的物资必须符合第一条材质及技术要求。合同签订后，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先制作样版，甲方签名确认后，凭确认的样版验货。

3.因物资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广东省或广州市商检部门进行质量鉴定。物资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甲方承担；物资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4.从甲方对物资验收合格之日起3个月内，物资非因甲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的质量及尺寸修改问题，由乙方负责包换、包退或修改尺寸，并承担所发生的费用。

5.质保期1年，在质保期内，若出现服装开线、掉扣等情形，乙方需予以免费补修，可能产生的邮寄、配件等费用由乙方承担。

6.乙方提供的物资不得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等合法权益，否则由乙方承担侵权责任并赔偿甲方损失。

三、物资的包装与运输

1.本合同履行期间由乙方负责物资的运输，并承担运输过程中的费用及风险。

2.乙方负责将甲方所需产品运送到甲方指定地点。

四、物资验收

1.物资送抵甲方指定地点后，甲方根据本合同约定标准现场组织抽验。款式、布料、配件等不符合的，乙方免费更换。

2.严格按甲方确认的样版（款式）或面料，作为大货生产及大货验收的唯一标准。

五、物资交货时间及地点

1.乙方交货时间（含样板制作）为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天；

2.乙方负责将甲方所需产品运送到甲方指定地点并承担运输过程中的费用及风险，地点：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中289号传媒大厦1号楼6楼。

六、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预付合同总金额的80%,即￥ ；全部货物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余下合同总额的20%，即￥ 。乙方须按甲方要求在甲方支付每期货款前向甲方提供有效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付款期限相应顺延，但乙方仍当继续按约履行合同。

2.乙方收款单位： ，收款银行： ，收款银行账号： 。

3.增值税专用发票名称为：广东南方报业传媒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纳税人识别号：914400007578933308。

七、违约责任

1.若因甲方原因延迟交货的，责任由甲方负责；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时间交货的，每延迟一日，乙方须每日向甲方支付该批货款总额的1%作为逾期交货违约金；延迟交货超过10日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责任由乙方负责，乙方须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并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

2.合同期内到货，甲方验收合格后未按合同规定的日期和要求付款的，自合同规定的付款日期之次日到实际付款日，按未付款金额的每日1%向乙方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逾期超过10天付款，乙方有权收回物资，责任由甲方负责。

八、售后服务

乙方须免费更换存在质量问题的产品，免费提供上门更换。

九、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其他条款

1.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自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 3.以下附件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附件有：

# 3.1项目询价公告

# 3.2乙方报价文件

-----------------------以下无正文-----------------------

|  |  |
| --- | --- |
| 甲方（盖章）：广东南方报业传媒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乙方（盖章）： |
| 法人（授权）代表： | 法人（授权）代表： |
| 地址：广州市黄埔区黄埔大道东886号3层自编01单元01室 | 地址： |
| 电话：020-83000918 | 电话： |
|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市五羊新城支行 | 开户银行： |
| 银行账号：  4400 1400 9050 5007 7801 | 银行账号： |
| 纳税人识别号：  9144 0000 7578 9333 08 | 纳税人识别号： |
| 日期：20 年 月 日 | 日期：20 年 月 日 |